举报事项奖金领取确认书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举报人 | 姓 名 |  | 身份证号 码 |  |
| 举报件编 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被举报单位 | 名 称 |  |
| 地 址 |  |
| 您于 年 月 日举报 事项，该事项现已调查处理完毕，有关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已按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。根据《长春市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暂行办法》第 条之规定，对您进行 元奖励，请您予以签字确认。奖金领取人：年 月 日 |

经办人：